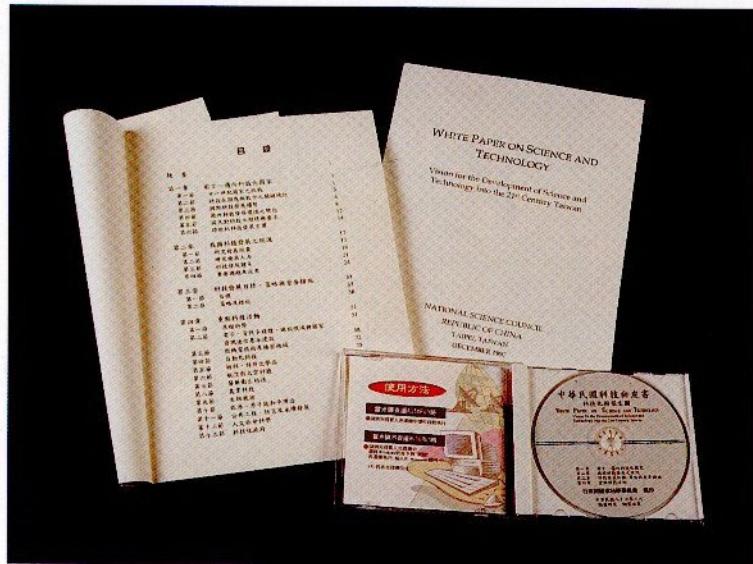


# 編撰科技白皮書

廿一世紀我們將面臨全球經貿更趨自由化、生態與環境保護要求日益嚴格，以及資訊化社會加速來臨等三大挑戰，為因應此一未來情勢和讓民眾了解我國科技發展的遠景，本會乃依第五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之結論，彙集產官學研代表之意見，於民國八十六年編撰完成第一部「中華民國科技白皮書」，勾繪出我國跨世紀科技發展的遠景、目標、策略及重大措施，企盼此一藍圖透過各界的共同努力，使我國在西元二〇一〇年時為亞太地區的研究重鎮、亞太高科技製造中心及先進的資訊化社會，成為一個進步的科技化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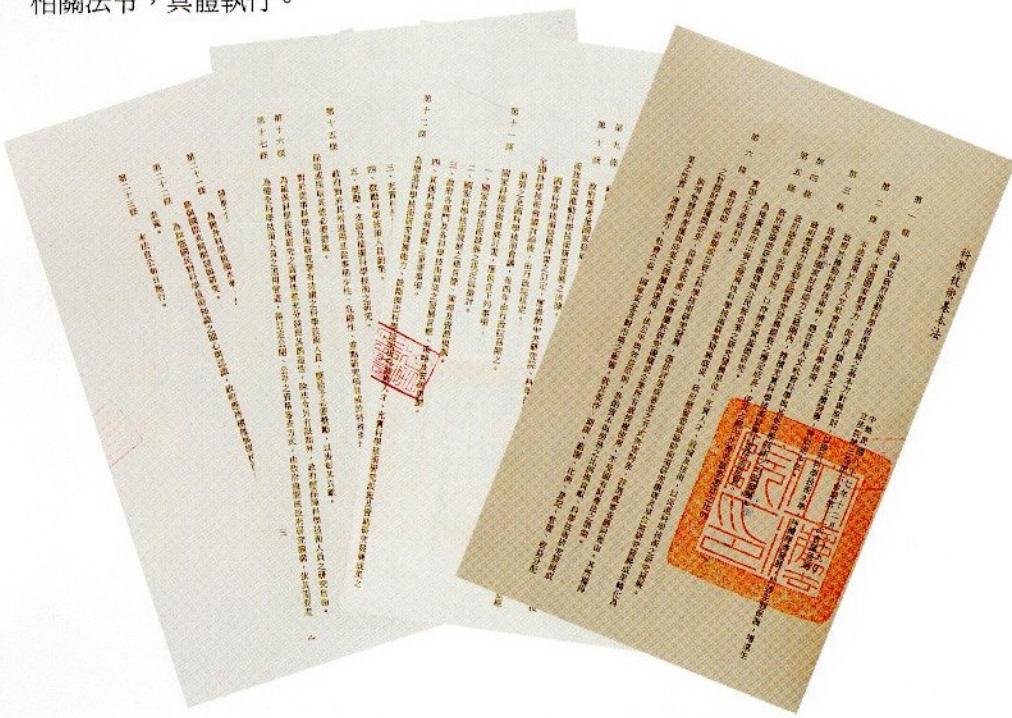


科技白皮書有中、英文版，除製成紙本、光碟分送國內外各相關機關外，並置於本會網站，供各界查詢。

# 擬訂科學技術基本法

過去做為我國科技政策與執行之法規，多為行政命令，尚無體系性之基礎法律規範。為因應未來快速變遷之科學技術環境與發展，增進國家競爭力與人民生活福祉，實宜更進一步制定明確之基本法律準則。此在民國八十五年九月第五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熱烈討論形成共識之後，本會乃邀集相關部會署及學者專家草擬科學技術基本法。後經多次公聽會與部會協商會議，並經行政院會議決議、立法院審議通過，而於八十八年一月廿日由總統公布施行。

科學技術基本法對科技政策之基本方針、預算之持續充實、人事之彈性進用、智慧財產權之歸屬與運用等，均有宣示性的規定，為我國未來的科技發展奠定法制基礎，本會將據以制訂其他相關法令，具體執行。



科學技術基本法為我國整體科技發展建構堅實的法律基礎。

